

筑牢基础 强化乡镇财政管理

■ 沈恩达

国家“三农”投入的不断加大和农村社会公共事业发展步伐的不断加快，给乡镇财政工作提出了新要求，浙江省嘉善县不断加强乡镇财政建设，强化乡镇财政财务基础管理，进一步发挥了乡镇财政职能作用。

强化组织保障 为乡镇财政建设打好基础

(一) 明确职能定位。嘉善县一直十分重视乡镇财政的建设和管理，把合理定位和正确界定乡镇财政职能作为首要工作来抓，防止乡镇财政职能“缺位”、“空位”和“错位”。目前，嘉善将乡镇财政工作职能定位为以下六项：一是预算编制管理职能，保证乡镇政权和村级组织的正常运转；二是公共财政服务职能，负责提供和落实乡镇范围内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促进农村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的发展；三是组织协调收入职能，主动配合国地税部门抓好日常税收征管，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规定，管理乡镇非税收入；四是各项财政资金的管理监督职能，管理各类公共产品资金和公益事业资金，负责各项支农资金、财政补贴农民资金管理和“一卡通”发放，监督资金的合理有效使用；五是单位财务管理职能，加强乡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集中核算工作，组织实施村级财务核算和监督工作；六是国有资产管理职能，管理乡镇单位国有资产

和债权债务，参与建设项目招投标，办理乡镇政府集中采购事项。

(二) 加强组织建设。一是规范机构，将财政办和农经站合并，将原来的财政办负责管理乡镇财务收支、农经站负责村级财务收支改为财政办统一管理乡村两级账务收支，使用一套人马、一个办公场所、一种管理方式和一套管理制度。同时，按照资金的所有权、使用权、管理权“三不变”的原则，实行“村账镇代理制度”，将各村的财务统一由镇财政办下属的村会计服务所代理记账，全面反映、统一管理乡村两级的财务收支，减少财政性资金的周转环节，确保村级财政资金安全运行。同时，将财政所改为乡镇政府内设的办公室，由原来事业机构转为行政机构。目前，全县6镇3街道均成立了财政办。二是合理配置工作岗位，按照“相互制约、高效运转、安全运行”的原则，结合各镇情况，规定各镇财政办至少设置7个工作岗位，分别为财政办主任1名、副主任1—2名，设总会计、财政监管、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出纳、村级账务核算会计等等职位。大部分镇(街道)财政办公室主任由镇长(办事处主任)兼任，副主任负责具体财政业务工作。按照目标乡镇财政工作的任务内容和时间要求，具体分解到每个工作岗位，做到定人到岗、定岗到责，确保目标工作任务顺利实施。三是将全县农税员的人员编制挂靠到社会事业服

务中心，挂靠后的身份和待遇不变，积极发挥在岗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夯实了乡镇财政管理队伍。四是对乡镇财政人员实行双重管理，乡镇党委政府重点加强乡镇财政人员人事日常管理和政治思想教育，县财政局重点加强业务指导和财务管理。乡镇财政人员的调整调动，需要征得县财政局同意，保证了队伍的稳定，提高了为农服务的水平。

(三) 改善办公环境。每年县财政都安排一定数量的乡镇工作经费，重点用于改善乡镇财政的软硬件设施建设。要求各乡镇财政办办公面积达到规定标准，统一设置主任办公室、财政集中核算大厅、档案室、村会计服务所等，并配备必须的办公设施。截止目前，全县6镇3街道中已有4个镇(街道)有单独的乡镇财政办公场所，其他镇(街道)也都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均配置了现代化的办公设施，所有的镇(街道)都成立了村会计服务所，同时，建立了乡镇财税信息专用网络，与基层信用社联网，确保财政涉农补贴以“一卡通”形式直接兑现给农户，使乡镇财政服务“三农”的效率大大提高。

(四) 完善考核制度。针对不同岗位职责，专门制定了包括预算管理、预算外管理、行财管理、农村社保工作、国库工作、农财管理、会计管理、国有资产管理、法律法规执行、财政监督等10个方面、共39条的乡镇(街道)财政办岗位责任制考

核办法。每年年终由县财政各相关业务科室根据基层财政年度的工作情况,对各财政办以评分的形式进行考核,县财政局结合各科室考核结果,对各镇(街道)财政的全年财政财务管理情况进行评比,通过考核实行优胜劣汰,鼓励先进,鞭策后进。

理顺体制机制 调动乡镇促进发展的积极性

2009年7月,嘉善县调整部分镇行政区划,县财政及时对原有的县镇两级财政体制进行研究调整,对各镇(街道)和开发区(惠民街道)分别实行“划分收支范围,核定收支基数,超收环比分成,欠收同比赔补”的财政管理体制和“核定收入基数,超收全额分成,短收全额赔补”的财政管理体制。其中,镇(街道)的超收分成比例达到地方留成部分的70%,开发区(惠民街道)的超收分成比例为地方留成部分的100%,进一步明确了县镇两级财政收支范围和政府责任,理顺了县镇两级财政的财权与事权,更确保了乡镇财政的既得利益,充分激发了乡镇创收增收的积极性。各镇(街道)合理安排产业结构和布局,积极培植有效财源,实现乡镇经济总量与财政收入同步增长。同时,积极配合国地税部门加强税收征管,协助镇(街道)城建、工业、水利等相关职能部门,建立协税护税平台,形成税源的阶段性调查与经常性调查相结合的长效机制。截至目前,全县6镇3街道财政总收入全部超亿元,地方可用财力逐年增长,发展态势良好。2009年,各镇(街道)共完成财政总收入26.31亿元,比上年增长9.77%,占全县财政总收入的78.83%。其中,完成地

方财政收入10.20亿元,比上年增长12.39%,占全县地方财政收入的63.88%。

县财政同时要求镇级财政在预算编制时,严格执行《预算法》,按照“量入为出、收支平衡”的原则,统筹预算内外资金,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兼顾、确保重点,不得编制赤字预算。在预算执行时,严格按照批准的年度预算和用款计划拨款,不能在预算执行过程中随意扩大支出。加强预算外资金管理,加大财政专户管理力度,认真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有关规定,实行综合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和乡镇财政综合平衡能力。在预算监督方面,每一预算年度内至少两次向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或者人大主席团作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目前,全县6镇3街道已全部实行部门预算,并建立和完善政府招投标平台、政府采购平台、惠民补贴平台。严格规范财务收支管理,乡镇范围内的财政性资金均实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加强资金与财务管理 全面提升乡镇财政管理水平

(一)加强财务管理,减少基层财政财务风险。全面实行村(社区)级财务记账代理制度,村(社区)级财务核算业务统一集中在财政办下设的会计服务所,由财政办负责指导管理。具体为代理记账负责记账,村(社区)的出纳负责报账,每月底结账。财务监督小组人员对所报账的票据进行审核、盖章,由会计根据核对审核后的票据进行财务核算,于次月15日前将相关财务核算情况在村务公开栏上公开。同时,每年都由有关部门会同各镇(街道)财政办对村(社区)级财务进行审计,做到

内外部监督经常化、制度化。此外,制定县镇两级政府偿债准备金实施办法,对县镇政府偿债准备金的主要来源、筹措标准、管理与审批等方面做了严格规定,以加强基层政府性债务管理。

(二)利用信息技术,完善管理手段。建设农民补贴平台,县财政为基层财政配备计算机设备和农民补贴网软件,财政办落实专人负责对综合直补的基础数据进行收集、汇总。完善各项惠农资金管理和发放机制,加强补贴基础数据的动态管理。2009年乡镇财政仅发放综合直补款一项就达1478.42万元。县级各部门安排到镇(街道)的各项项目资金,都由县财政发文至各镇(街道)财政办,确保信息及时传达,资金及时到位。财政办将各类惠农支农政策列入乡镇便民服务中心的窗口服务内容,向群众公开。

(三)完善政府采购流程,规范政府采购行为。随着乡镇财力的壮大,项目资金的数额也越来越大,乡镇所需采购金额也日益增加。为此,嘉善县制定管理规范,要求各镇(街道)指定人员负责本级政府采购工作,并相应建立政府采购制度,明确规定一般单项或批量一次性政府采购预算金额在5万元以下的,进入街道政府采购交易中心,按规定办理采购事宜;预算金额在5万元以上的,经镇(街道)政府采购交易中心备案后,报县政府采购交易中心。同时,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各镇(街道)都统一使用县国资局的固定资产管理软件,对固定资产进行日常动态管理,不但要求固定资产账实相符,更要求做到每一项固定资产的增加和减少都要一目了然。

(作者单位:浙江省嘉善县财政局)

责任编辑 张 蕊